

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反馈意见书

单位名称	正宁县公安局
管理对象	☐ 政策或项目支出名称：
	☒ 部门整体支出名称：绩效管理评估
管理类型	☐ 事前绩效评估 ☐ 绩效目标申报 ☐ 绩效运行监控 ☒ 绩效评价结果
管理结果	☒ 优（90）分 ☐ 良（）分 ☐ 中（）分 ☐ 差（）分
存在问题及有关建议	一、存在问题 专项经费资金拨付及时率不足，正宁县公安局转移支付资金拨付及时率为70%。 二、意见建议 在编制预算时，要更精准地预估专项经费的使用需求和时间节点，科学合理地安排资金拨付计划。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动态监控，定期对资金拨付进度进行分析，一旦发现拨付进度滞后，及时查找原因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，确保预算执行与资金拨付计划相匹配。
现将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反馈给贵单位，请务必于2025年9月12日前报送《预算绩效管理结果整改报告书》。  正宁县财政局 2025 年9月6日 228250000119	
备注	